

О значении исследований грамматики китайского языка западными синологами

ЛЮ Жомэй

Пекински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иностранных языков
Пекин, Китай

DOI: 10.55512/WMO692204

Статья поступила в редакцию 12.03.2025.

Аннотация: Язык является инструментом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го общения, возникшим в долгом процессе его формирования и развития. Географическое положение и этнические различия народов привели к появлению разных языков, каждый из которых развил свои собственные правила и уникальные нормы. В статье проводится анализ пяти значимых трудов по грамматике китайского языка, созданных западными синологами: «A Grammar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Роберта Моррисона (1782–1834), «Les éléments de la grammaire chinoise» Жан-Пьера Абеля-Ремюза (1788–1832), «Arte China» Иохима Альфонсо Гонсалеса (1781–1841), «Китайская грамматика» Никиты Яковлевича Бичурина (1777–1853), «Опыт мандаринской грамматики с текстами для упражнений» Петра Петровича Шмидта (1869–1938). В этих основополагающих трудах впервые было предложено изучать китайский язык, применяя грамматические категории западной лингвистической науки.

Ключевые слова: китайский язык, грамматика, «A Grammar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Роберт Моррисон (1782–1834), «Les éléments de la grammaire chinoise», Жан-Пьер Абель-Ремюза (1788–1832), «Arte China», Иохим Альфонсо Гонсалес (1781–1841), «Китайская грамматика», Никита Яковлевич Бичурин (1777–1853), «Опыт мандаринской грамматики с текстами для упражнений», Петр Петрович Шмидт (1869–1938).

Для цитирования: Лю Жомэй. О значении исследований грамматики китайского языка западными синологами // Письменные памятники Востока. 2025. Т. 22. № 4 (вып. 63). С. 67–73 (на кит. яз.). DOI: 10.55512/WMO692204.

Об авторе: ЛЮ Жомэй, доктор филологических наук, профессор Пекинского университета иностранных языков (Пекин, Китай) (liuruomei@bfsu.edu.cn).

© Лю Жомэй, 2025

早在两千多年前的汉代，中国学者就关注到汉语在语义方面的内在规律，出现了为解经而作的《尔雅》、记录各地方言的《輶轩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析义正字之《说文解字》、探究语源的《释名》等著作。此后，随着南北朝时期诗律学的发展，汉语语音成为中国学者关注的重点，佛经翻译使中国学者认识到印度的语音学，隋代的《切韵》最早构建了汉语语音系统，王力先生有言：“根据《切韵》的语音系统，可以上推古音，下推今音，现代汉语普通话和各地方言的语音系统，基本上可以从《切

韵》系统上得到解释。”¹ 汉语语音研究自此经久不衰,宋代郑樵之《七音略》、元代周德清之《中元音韵》、明代的《洪武正韵》等体现了中国音韵学研究已成大观。清代的“汉学”“朴学”将语言研究引向古义和古音的探究,官修字书《康熙字典》《经籍纂诂》在很多方面集合了中国语言研究之大成,引发了清代“说文四大家”的出现,王氏父子之《广雅疏证》《读书杂志》《经义述闻》《经传释词》深入探索汉字的字形、字音、字义,是中国语言学史上的重要成就。清末“朴学”的代表人物章炳麟在声训、词义、语源等方面取得重要成果,清代成为中国语言研究成就最为卓著的时代。1898年,马建忠以“西文已有之规矩”“律吾经籍子史诸书”,得中国第一部探究语法系统的著作《马氏文通》,成为中国语法学的奠基人。

历史上对于汉语语言规律的探索远未局限在中国语言学者之内。在中华民族与外族交往的过程中,最先形成了与外部世界之间的在语言上的互相认识和语言观念的交流。唐代著名高僧玄奘西行取经,《大唐西域记》言“七岁之后,渐授五明大论。一曰声明,释诂训字,诠目疏别”,由此语法作为一门学问由印度进入中国。

在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古典语文学的发展使得东方的语言受到特别关注,16世纪初研究出版了阿拉伯语和犹太语的语法,其他东方语言如亚美尼亚语、波斯语、日语、朝鲜语的语法也在这一时期出现。中世纪学校里教授语言的方法、视拉丁语为训练逻辑思维的工具的做法,导致后来的学者认为拉丁语语法规则和概念具有普遍性而习惯于将之机械地移植到其他语言的语法之中。语言规律的探索和印刷术的发明,使得在16-17世纪的欧洲,诞生了多种语言的语法书,如捷克语(1533年)、德语(1534年)、葡萄牙语(1536年)、英语(1537年)、匈牙利语(1539年)、法语(1550年)、波兰语(1568年)、斯拉夫语(1584年)、拉脱维亚语(1644年)、丹麦语(1646年)等。古典语文学中对宗教典籍的考订也促进了古代语文学的复兴,进入启蒙时期之后,东方语言更加受到关注。因而在古老东方中国的消息被源源不断地传往欧洲的同时,中国的语言也成为欧洲学者的关注目标。

明末清初以降,西方商人、传教士纷至沓来,他们在踏上中国的土地后首先面临的是语言问题。一方面出于经商和传教目的的带动之下他们开始学习汉语,另一方面在他们关于中国的著述中将中国语言的信息传往欧洲。16世纪到过中国南部的葡萄牙多明我会传教士克路士(Gaspar da Cruz, 1520-1570)和西班牙奥古斯丁会传教士马丁·德拉达(Martín de Rada, 1533-1578)关于汉语的论述:中国的语言体现在书面上,有别于西方的“字母”,而是“字”,汉字的数量很大,克路士认为有5000个,拉达觉得有10000个。克路士还提到中国各地的方言各异,中国人的书写方式很特别—从上到下书写。比利时耶稣会士金尼阁(Nicolas Trigault, 1577-1628)在1615年出版的《利玛窦中国札记》中也有关于汉语的信息:中国文字很像象形文字,在语音方面都是单音字,一个音节就是一个单独的字,每种事物都有自己恰当的符号,汉字的总数不超过7万或8万。一些字发音相同,但字形不同,意思也不同。声调和变音使汉字所表示的意义更加丰富,一个音节,至少具有5种不同的意义。中国人写作时用文言,说话时用白话。文言和白话字词通用,差别在于风格和结构。中国各省份之间口语差别很大,但有一种整个帝国通用的口语,被称为官话,使用普遍,连妇孺也听得懂。各地之间在书面语方面却是共通的。中国人书写时从上到下写成竖行,纸面上由右到左。²

¹ 王力:《汉语史稿》,中华书局,2004年3月第2版,第10页。

² [比利时]金尼阁著,何高济、王遵仲、李申译,《利玛窦中国札记》,中华书局,1983年。

明末即欧洲中世纪晚期,欧洲出现了综合欧洲所有中国信息于一书的《中华大帝国史》³,将汉字的样貌第一次呈现给欧洲,并介绍了汉语在发音、书写和字义等方面的特点。此后长期在中国生活的晚明传教士回到欧洲后结合欧洲的语言研究介绍中国语言,曾德昭(Alvarus de Semedo, 1585–1658)在其《大中国志》中⁴提到汉语的起源、语法特点、书写规律、汉字数量及构造等,并展现了更多的汉字。启蒙时代早期的欧洲学术界对中国语言愈加关注。

及至清代,1668年在北京生活已达20年(1648年起)的葡萄牙耶稣会士安文思(Gabriel de Magalhães, 1609–1677)为欧洲写出了“中国的十二个特点”,即从十二个方面介绍中国文明,其中第三个方面即“中国的语言文字优美”,其中谈到,中国人在埃及人之前就有了文字记录,中国人使用的是五万四千四百零九个字,这些字表达他们要说的事,很优美、生动和有效。中国文字结构巧妙,表示与生活有关的图画和形象,并介绍了中国字的构成外形和规律,认为中国的语言文字发明的非常巧妙,并举例介绍中国字都是单音节,由三百二十个单音节组成,通过读法上的差别和多种方式的复合,使得为数不多的单音节字非常丰富且富有表现力。⁵1667年,与多位在华耶稣会士有密切联系的欧洲重要学者基歇尔(Athanasius Kircher, 1602–1680)出版了《中国图说》一书,该书引起欧洲学术界的广泛关注。书中作者从读音、书写、字义及与埃及文字的比较几个角度介绍中国文字,首次向读者展现大量汉字令欧洲学界叹为观止。

在华欧洲传教士为便于后来者学习汉语,很早就开始探索汉语规律。1703年,西班牙多明我会传教士万济国(Francisco Varo, 1627–1687)在广州出版《华语官话语法》⁶,首开欧洲人撰写出版汉语语法书的先河。作者将汉语分为名词、代词、动词、分词、介词、副词、感叹词、量词八类,并从性、数、格、时、态等角度展开描述,从欧洲人大航海后世界语言学界对于各民族语言规范语法的研究视角揭示汉语的语言特征,较为全面地为欧洲读者勾勒汉语的面貌。18世纪欧洲进入启蒙运动时期,在早期入华传教士著作的影响下,汉语也随着“中国热”进入欧洲知识人的视野,成为欧洲学术界关注的对象,而体现语言规律的语法,随着欧洲语言学的发展而成为欧洲人文学者不懈探索的目标。以识别东方语言著称于欧洲的东普鲁士东方学家拜耶尔(Gottlieb Siegfried Bayer, 1694–1738),1726年受聘于彼得堡科学院院士席位后,以其原本自学汉语的基础,利用俄国直接向中国派出商队的便利,完善关于中国、关于汉语的研究,于1730年出版了被称为欧洲第一部汉语语法书的《中国博览》。后世学者认为,巴耶尔书中关于汉语规律的探索是完全正确的⁷。1742年,法兰西科学院傅尔蒙(Étienne Fourmont, 1683–1745)以入华传教士的汉语研究成果为基础撰写出版了《中国官话》。伴随着欧洲对中国的关注,汉语的规律也成为欧洲学界关注的焦点。

19世纪,欧洲列强在华活动愈演愈烈,汉语成为欧洲人在华活动不可或缺的重要工具。伴随着英国在亚洲殖民活动的加剧,1807年抵达澳门的英国基督新教传教士马礼逊(Robert Morrison, 1782–1834)于1815年撰写出版了第一部英文本的汉语语法

³ [西班牙] 门多萨克撰,何高济译,《中华大帝国史》,中华书局,1998年。第111–112页。

⁴ [葡] 曾德昭著、何高济译《大中国志》,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39–44页。

⁵ [葡] 安文思著,何高济、李申译《中国新史》,大象出版社,2004年。第43–45页。

⁶ Francisco Varo, *Arte de la lengua mandarina*, Kanton, 1703.

⁷ 见比丘林《汉文启蒙》前言。

书《通用汉言之法》⁸。马礼逊在该书序言中说，其宗旨是为学习汉语的学生提供实际的帮助。正是由于西方人来华活动的需要，欧洲关注汉语的人不只限于传教士或科学院学者群体。1814年，法兰西公学设立汉语教席，雷慕萨 (Jean-Pierre Abel-Rémusat, 1788–1832) 开始在公共讲座中讲授汉语⁹，将汉语作为一种前沿知识向法国社会公众传播。在法兰西公学传播汉语知识达 8 年后的 1822 年，雷慕萨出版了《汉文语法精要》这部语法著作作为汉语学习课本。在欧洲商人和冒险家为来华活动准备汉语知识技能、学术界为满足公众需要提供汉语教学的同时，自清雍正年间起奉行禁止天主教在华传播并将传教士驱逐至澳门，他们在澳门养精蓄锐，精心培养未来准备派往清朝的传教士，汉语自然是教学活动中的重要内容。葡萄牙天主教遣使会传教士公神甫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1781–1841, 即“江沙维”) 1812 年抵达澳门后因清朝禁教而滞留澳门，在圣若瑟修道院执教。汉语是培养未来的传教士的重要课程，为了帮助学生掌握汉语，公神甫于 1829 年出版《汉字文法》、1831 年出版《汉洋合字汇》、1833 年出版《洋汉合字汇》，全面介绍汉语口语、写作以及相关文法知识。公神甫这套丛书系统性和实用性使得 19 世纪下半叶在华活动的法国人、英国人纷纷援引编译，用作本国人学习汉语的资料。在西欧列强竞相来到清朝的同时，陆路与中国接壤的俄国也不甘人后。自 18 世纪中俄在恰克图互市以来，恰克图商人群体发展很快，对于在华贸易的需求十分旺盛。1830 年，比丘林加入了沙俄向中俄边境恰克图派出的科学考察团，在中俄贸易重镇恰克图，地商人深感俄人在中俄贸易中不通汉语之不便，借比丘林滞留恰克图之机，请求俄国政府部批准由恰克图商人自己出资开办恰克图汉语学校。比丘林亲自为这所学校编定四年教学计划、亲自授课、于 1835 年编写并石印出版了汉语语法书《汉文启蒙》作为教材。1838 年，该书补订后在彼得堡正式出版，引起俄国学界密切关注，第二年获得了俄国学术图书最高奖——杰米多夫奖¹⁰，持续地在 19 世纪俄国汉语教学中发挥重要作用。19 世纪后半期，特别是第二次鸦片战争以后，中西关系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欧洲各国纷纷在华设立公使馆，中国成为欧洲冒险家的淘金之地。为满足欧洲人在华活动的需要，以欧洲语言撰写出版的汉语语法书（汉语教材）层出不穷。西方列强向中国纷至沓来，终结了俄国独享陆路对华贸易的时代，刺激俄国大举推动在东北亚的活动。随着中东铁路的修建，俄国的汉语人才相对于其在远东地区的活动而言严重不足，于是在 1899 年于海参崴成立了东方学院，为地方官员、商人、军官进行汉语、朝鲜语、日语培训。彼得堡大学毕业生施密特 (Пётр Петрович Шмидт,

⁸ 马士曼用英语撰写的《中国言法》出版于 1814 年，马礼逊的《通用汉言之法》出版于 1815 年，但马礼逊在 1811 年就完成了书稿并寄往孟加拉，以便在塞兰坡付梓印刷。

⁹ 很长时间以来，有人将法兰西公学院说成是“法兰西学院”，1814 年法国法兰西公学院教授开设汉语讲座，称为法国在欧洲最先开始在大学教授汉语。实际上这里发生了认识上的混淆，将法兰西公学院与法兰西学院混为一谈。法兰西公学院 (Collège de France) 是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创立于 1530 年的、独立于基础教育和高等教育体系之外的学术机构，专门面向社会公众传播前沿知识。而法兰西学院 (Institut de France) 则是创立于 1795 年的学术机构，相当于法国的国家科学院，下设五个专业方向的学院。而欧洲最先在大学开设汉语专业、设立教授席位的大学是俄国的喀山大学，喀山大学于 1837 年设立汉语教研室，由俄国东正教驻北京使团返回俄国的达尼尔·西韦洛夫担任首任汉语教授。

¹⁰ 该奖是彼得堡科学院于 1832–1865 年间设立的用以奖励科学、技术、艺术著作出版的奖项，由当时俄国最大的产业主之一杰米多夫 (П.Н. Демидов, 1798–1840) 捐资，是当时俄国最高的学术奖励，在设立的 34 年间奖励了以人文科学为主的学术著作 275 部，其中包括历史学领域的 53 部，语文学领域的 46 部，地理学领域的 28 部。

1869–1938) 在结束为期三年的北京进修后来到海参崴东方学院任教, 于 1902 年撰写出版了适应这一时期教学需要的《汉语官话语法试编》。

19 世纪初叶至 20 世纪初叶欧洲人出版的这五部汉语语法书: 1815 年英国传教士马礼逊在塞兰坡出版的《通用汉言之法》、1822 年法兰西公学汉语教授雷慕萨在巴黎出版的《汉文语法精要》、1828 年葡萄牙传教士公神甫(江沙维)在澳门出版的《汉字文法》、1838 年俄国东正教传教士比丘林在彼得堡出版的《汉文启蒙》、1902 年海参崴东方学院教授施密特在海参崴出版的《汉语官话语法试编》, 跨越了近百年的时间, 反映了不同时期欧洲人对语言的态度、对汉语的认识, 体现了汉语与世界语言学发展之间的联系。19 世纪上半叶出版的前 4 部语法书, 以将汉语这种异域语言传授给同胞为立足点, 首先介绍汉语的独特之处。汉语在外在形式(指“字”而非“字母”)、音、词、书写工具、字的演变、字的分类等方面都有着有别于欧洲语言的鲜明特点。马礼逊以英语撰写出版的《通用汉言之法》的引言中说, “中国人不使用字母, 并且通过汉字本身无法得知其发音”; 中国人“选取一个经常使用的汉字……用它为具有相同读音却不常使用的汉字注音”, 或者以“切音”的方式, 使用两个汉字为一个汉字注音; “他们的词只由一个音节构成”; “汉语的音节分为四种不同的声调, 中国人用‘四声 [Scé] [Shíng]’表示……‘平’‘上’‘去’‘入’这四个汉字适用于他们定义的所有音节”; “欧洲人已经给每一种声调分配了一种标记符号”; “中国人用毛笔写字”; “汉字共有 214 部”; “汉字起初是象形文字……汉字现在有五种字体”(正、行、草、隶、篆)。雷慕萨以法语撰写出版的《汉文语法精要》绪论也从以上几个方面介绍汉语的基本知识: 汉语没有字母, 汉字不表义只表音, 汉语有口语与书面语之分; 汉字的六书, 以及汉字书写经历了蝌蚪字、篆、隶、草书的演进; 中国人以毛笔书写, 汉字存在“同字”“通字”“古体字”“俗字”; 汉字有 214 个部首。公神甫以葡语出版的《汉字文法》中介绍汉语时说, “汉语与其他语言不同, 不靠发音规则来书写”, 整理汉字偏旁并以为之中心独创性地形成汉字表, 详细说明汉字笔画、发音(平上去入四声)及汉字的单音节特点; 关于汉字的部首, 公神甫没有按 214 部介绍汉字系统, 而是通过区分出“非结合其他汉字不能成字”的部首, 将部首总数简化为 129 个, 并阐明汉字书写和发音方面的一词多义、很多字发音相近, 这是学习汉语的难点。公神甫认为, 笔画、部首和字根是掌握汉语的关键。以俄语撰写出版的比丘林的《汉文启蒙》结合俄语语言特点梳理汉语的规律, 首先就提到汉语的词没有派生性、没有词尾变化; 借鉴《五方元音》中“其取十二字为韵……其取二十字为母”¹¹的划分方法, 把汉语的音划分为二十字母和十二韵, 并汲取《康熙字典·等韵》中的分九音法, 把汉语的音分成“牙音、舌头音、舌上音、重唇音、轻唇音、齿音、正齿音、喉音、半舌半齿音”, 说明汉字的读音、声调特点; 汉字的六书、汉字的笔画、字体的特点、正字法规则并以大量例字说明汉字书写技巧。20 世纪初施密特以俄语撰写出版的《汉语官话语法试编》不再如前述四部著作向读者普及汉语与欧洲语言的差异, 而从普通语言学的视角, 首先阐明汉语在世界语言中的位置, 说明汉语属于没有词形变化、没有固定词性的孤立语, 并系统介绍汉语的方言、语音特点、声调、官话的形成、汉字及其分类、汉语字典等。总的说来, 《通用汉言之法》《汉文语法精要》《汉字文法》从中国小说、戏剧以及其他经典中大量引用例句, 着力于培养学生使用汉语的能力; 而以俄语撰写出版的《汉文启蒙》《汉语官话语法试编》以作者的语言观念为基础。《汉文启蒙》立足于罗蒙诺索夫(М.В. Ломоносов, 1711–1765)以来的《俄语语法》, 《汉语官话语法试编》立足于福尔图纳托夫(Ф.Ф. Фортунатов, 1848–1914)的历史

¹¹ 李学勤主编:《中华汉语工具书书库·五方元音》第63册, 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2 年, 第522页。

比较语言学思想，向学生说明、解释汉语的语言规律。将这五部汉语语法书辑编成系列，以点带面地反映出 19 世纪欧洲商人、学人、传教士等各领域对汉语的需求，透视不同时期欧洲人的语言观念及其对汉语的认识，折射出欧洲语言研究从规范语法向历史比较语言学的转向。

在探索汉语语言规律时，注重词法是几部语法书的共同特点。公元前 2 世纪前半叶，亚历山大语法学派代表人物亚里斯塔尔库斯 (Aristarchus of Samothrace, 前 215 — 前 143 年) 提出八大词类:名词、动词、形动词、冠词、代词、前置词、副词、连接词，奠定了欧洲人认识语言的基本视角。马礼逊《通用汉言之法》从名词、形容词、数词、代词、动词、副词、介词、连词、叹词几个方面介绍汉语，特别说明汉语特有的量词的用法，并列举出 78 个常用量词。在词法之后，介绍了汉语方言、句法和诗歌韵律。最后以表格的方式将汉语语音、声调、部首和数字呈遭到给读者。雷慕萨的《汉文语法精要》认为在古代人们“人们用尽可能少的文字表达思想；人们孤立地写每句话，不顾它与前句或后句的联系”，这是汉语的“古文”的特点。“随着社会需求的不断增长，古文很快停止了流通”，“古文中引入了多种变化……使语言变得清晰、明确……复合词取代了单元词……使用新的虚词……这些变化的结果所形成的文风，被称为‘官话’。雷慕萨从古文和官话两个方面讨论名词、形容词、专有名词、数词、代词、动词、副词、介词、连词、叹词以及虚词短语的在汉语中的表现形式，并在附录中介绍了汉语标点符号的使用、中文图书的结构和样式特点、中国人的作诗法，最后还列举了法国国王图书馆的中文书目。公神甫的《汉字文法》对照葡萄牙语的特点，将汉语词法穿插在实际使用的例句之中，介绍了“汉语中没有词尾变化，但是汉语中有虚词和语序可以表达不同的语义和时态”的特点，举例说明了汉字的代词、动词、形容词、前置词、副词、连词。比丘林的《汉文启蒙》几乎是围绕汉语的词法介绍汉语语法，作者继承了欧洲语法史上的八大词类说以及罗蒙诺索夫俄语语法中关于词类的思想，通过名词、形容词、代词、动词、副词、前置词、连词、语气词八个词类描述汉语中的词。施密特的《汉语官话语法试编》在体现欧洲人历经三百多年对汉语的认识的同时，还体现了 20 世纪初世界语言学的成就，对于词类、词性的论述更为准确细致。关于名词的论述包括了名词的数、格等范畴，对于形容词的论述涉及到比较级、最高级，分别从指示代词、人称代词两个方面论述代词，关于动词的论述包括了命令式、被动态等范畴。

历史上西方人的汉语语法研究，对于中国学者的汉语语法探索有着重要的意义，为国人探索汉语语言规律奠定了基础。1898 年问世的《马氏文通》是国人研究汉语文法的创造性成就，从此汉语语法研究从传统小学分离出来，成为汉语语言研究的重要学术领域。马建忠在《马氏文通·后序》中说，“斯书也，因西文已有之规矩，于经籍中求其所同所不同者，曲证繁引以确知华文义例之所在”，融通中西语言研究而得。其中西方人自明末清初西方人入华以来不断积累的对汉语的认识、学习、研究的成果，发挥了重要作用。本丛书翻译出版历史上西方人关于汉语语法研究的重要著作，使学界洞悉、把握历史上西方人关于汉语语法研究的具体面貌，有助于融通中西语言研究，推动汉语语法研究。

References

- An Wensi 安文思著 (Gabriel Magaillans). *Zhongguo xin shi* 中国新史 (A New History of China). Tr. by He Gaoji, Li Shen 何高济, 李申译. Daxiang chubanshe 大象出版社, 2004 (in Chinese).

- Jin Nige 金尼阁著 (Nicolas Trigault). *Li Maodou Zhongguo zhaji* 利玛窦中国札记 (Chinese Sketchbook by Matteo Ricci). Tr. by He Gaoji, Wang Zunzhong, Li Shen 何高济, 王遵仲, 李申译. Beijing: Zhonghua shuju 中华书局, 1983 (in Chinese).
- Varo Francisco. *Arte de la lengua mandarina*, Canton, 1703 (in Spanish).
- Wang Li 王力. *Hanyu shigao* 汉语史稿 (Essay on the Histo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Beijing: Zhonghua shuju 中华书局, 2004 (in Chinese).
- Zeng Dezhao 曾德昭著 (Alvarus Semedo). *Da Zhongguo zhi* 大中国志 (The History of Monarchy of China). Tr. by He Gaoji 何高济译. Shanghai: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8 (in Chinese).
- Zhonghua hanyu gongju shuku. Wufang yuanyin* 中华汉语工具书·五方元音 (Reference Library on Chinese Grammar. Vowel Sounds). Ed. by Li Xueqin 李学勤主编. Hefei: Anhui jiaoyu chubanshe, 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2 (in Chinese).

The Study of Chinese Grammar by Western Sinologists

LIU Ruomei

The Beijing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Beijing, China

Received 12.03.2025.

Abstract: Language is an instrument used for international exchange of mankind in the long course of its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Territorial barriers and ethnic differences resulted in the formation of very different languages, with every language having its own grammar and unique norms. This paper focuses on the five most important grammars of Chinese written by Western Sinologists: *A Grammar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by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Les éléments de la grammaire chinoise* by Jean-Pierre Abel-Rémusat (1788–1832), *Arte China* by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1781–1841), *Chinese Grammar* by Nikita Ya. Bichurin (1777–1853), and *An Experience of Mandarin Grammar with Texts for Exercises* by Petr Schmidt (1869–1938). These seminal works laid the groundwork for the stud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by Western scholars and first introduced the use of Western linguistic categories into this study.

Key words: Chinese language, grammar, “A Grammar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Éléments de la grammaire chinoise*”, Jean-Pierre Abel-Rémusat (1788–1832), “*Arte China*”, Joachim Alphonse Gonçalves (1781–1841), «*Китайская грамматика*», Nikita Ya. Bichurin (1788–1853), «*Опыт мандаринской грамматики с текстами для упражнений*», Petr P. Schmidt (1869–1938).

For citation: Liu Ruomei. “The Study of Chinese Grammar by Western Sinologists”. *Pis'men-nye pamiatniki Vostoka*, 2025, vol. 22, no. 4 (iss. 63), pp. 67–73 (in Chinese). DOI: 10.55512/WMO692204.

About the author: LIU Romei, Dr. Sci. (Philology), Professor, Beijing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Beijing, China) (liuruomei@bfsu.edu.cn).